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0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洪江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会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绍斌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标准审计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5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康芝药业	指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指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宏氏投资	指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菖蒲	指	海南菖蒲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南海成长	指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东方	指	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康芝营销	指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顺鑫祥云	指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康芝	指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天合制药	指	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康芝	指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元宁制药	指	广东元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康大营销	指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康大制药	指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康宏达投资	指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天际营销	指	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天际食品	指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憧越药业	指	广东憧越药业有限公司
国瑞堂	指	海南国瑞堂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半年度
审计机构、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药保护品种	指	根据《中药品种保护条例》，经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评审，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批准保护的我国境内生产制造的中药品种（包括中成药、天然药物的提取物及其制剂和中药人工制成品），在保护期内限于由获得《中药保护品种证书》的企业生产。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OTC	指	非处方药，是经国家批准，消费者不需医生处方，按药品说明书即可自行判断、使用的安全有效的药品。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康芝药业	股票代码	3000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康芝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INAN HONZ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江游		
注册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办公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onz.com.cn">http://www.honz.com.cn</a>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德新	卢芳梅
联系地址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
电话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传真	0898-66812876	0898-66812876
电子信箱	honz168@honz.com.cn	honz168@honz.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8,236,184.33	176,636,350.80	-2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48,648.47	22,459,254.63	-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897,763.58	19,822,964.66	-7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98,278.71	53,754,362.85	-45.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8	0.1792	-4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5	0.07	-1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5	0.07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30%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14%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44,543,034.52	1,927,174,757.51	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64,866,516.08	1,746,117,867.61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8829	5.8204	1.07%

##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08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2,680.66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营业外收入”中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680,730.87	为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213.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9,52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7,694.75	
合计	12,850,884.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七、重大风险提示

### （一）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新药研发或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新药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加大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和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 （二）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实施并购后的子公司逐渐增加，公司的管理区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如果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解决业务规模成长和经营模式转变带来的风险因素和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状况，持续优化集团化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内部协同，提高营运效率。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核心和高潜质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大力推行各项激励措施。

### （三）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有部分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安排。该部分超募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虽然公司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都将建立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可行性论证的基础上，但仍然存在着新品种市场竞争力突变、对新并购企业的整合是否顺利、新并购或投资新建项目的经营效益能否及时达到预期目标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在“把握时机、审慎决策、用好超募资金”的原则上，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更加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并购尽职调查，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将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积极为新并购企业注入公司较先进的企业文化和管理理念，充分发挥资源共享效应、规模扩张效应和整体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2015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年初制定的“充分利用资源，突破营销瓶颈；实施流程再造，提高运营效率，推进管理水平，以提升公司竞争力”的2015年经营思路和主要经营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2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1.74%；实现营业利润2423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1.87%；利润总额为2547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4.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75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6.52%。

##### 1)市场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营销管理模式，不断加强营销的创新能力。在产品推广上，公司进一步优化重点产品策划方案，推动重点儿童药品种在龙头医院开发，调整优化代理商支持措施，策划并实施大型终端市场推广活动，提升康芝儿童药的学术及品牌影响力，帮助代理商加快终端销售。

公司根据儿童大健康多元化发展战略，加快研究规划儿童健康产品的营销策略。2015年6月，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取得了《食品流通许可证》，为下一步康大营销销售各种儿童健康食品类产品打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商标21个，目前共有商标186个。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出现新进入或者退出省级、国家级《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情形。

##### 2)技术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力量，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儿童药品开发力度。目前公司已顺利完成了“超临界流体结晶制粒”及“药物粉体表征”两大技术平台的筹建及试车工作，加上“口腔速溶膜剂”技术平台，康芝药业在科研能力上跨入了世界领先水平，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科研基础。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项目共29项，其中，化学药品3.2类品种“芬敏肾素片”申报临床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在报告期内获得药品注册批件。2015年上半年，康芝药业共有7个产品获得“药品再注册批件”。

2015年7月，公司获得发明专利1项，目前公司拥有专利共23项，其中发明、实用新型专利11项，外观设计专利12项。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10项。

报告期内，沈阳康芝新版GMP认证工作有序推进，并于2015年2月获得新版GMP证书。

报告期内，康芝药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公司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 3)投资方面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已在深圳成功设立产业投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领域（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康宏达投资公司的成立可以使公司通过横向联合，整合行业内资源、做大投资主体和被投资主体规模，在更大范围内发现和培育新的增长点，同时通过对业内不同领域、不同技术、不同产品、不同经营模式的中小项目投资，更好地识别和引导公司正确的战略发展方向。

##### 4)内部运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内控手册及相关制度手册的出版，为进一步全面梳理各项规章制度，在评估其适用性和合规性的基础上，公司对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流程逐步进行再次科学优化，以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效能与效率及公司流程管理水平，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部积极协调各内控建设责任单位，塑造品格、培养意识，创造良好的控制环境。落实各阶段工作安排，稳步推进实施内控体系建设方案，强化内控执行基础，增加监督力量。设定关键指标、融入日常管理，建立风险汇报机制并在内控环境营造、风险管理、日常监督方面等开展一系列工作，为内控体系的有效落地提供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营造开源节流的企业氛围，根据开源节流指导思想，公司下属各分子公司提出了2015年开源节流行动项目和具体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康芝学院完成了首期干部培训，为各分子公司储备了优秀管理人才。

为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有效调动管理者和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更灵活地吸引各种人才，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参与了此计划。

### 5)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为了解决好职工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发挥工会组织在推动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职工队伍和企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在2015年春节前，公司总部工会牵头组织开展以“心系职工情、温暖进万家”为主题的送温暖活动，以体现公司“真诚、关爱、创新”的企业文化理念。

报告期内，康芝红脸蛋基金及个别代理商家庭到普宁林内小学、海南美蓝小学、广州至灵学校及贵州兴义地区分别开展“爱心书屋”捐赠活动、再访留守儿童活动、关爱特殊儿童活动及关爱特殊儿童义卖活动。

#### 公司2015年上半年荣获的主要荣誉明细

名称	认证机构/主办方
金立爽氨金黄敏颗粒儿童感冒药荣膺“2014-2015年度中国药品零售市场最具魅力品牌”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21世纪药店报

####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8,236,184.33	176,636,350.80	-21.74%	
营业成本	63,910,847.24	88,229,233.73	-27.56%	
销售费用	20,262,651.87	22,421,348.10	-9.63%	
管理费用	46,914,603.23	46,200,273.34	1.55%	
财务费用	-5,775,275.94	-14,388,743.33	-59.86%	将银行存款转为现金管理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7,834,982.55	8,123,765.43	-3.55%	
研发投入	5,077,888.61	5,780,379.73	-1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8,278.71	53,754,362.85	-45.31%	本期经营现金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450.26	-19,413,134.47	116.39%	银行理财收益和收回前期处置固定资产款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28,000,000.00	100.00%	本期未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80,728.97	6,341,228.38	413.79%	投资净现金增加及未现金分红所致

##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2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1.7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系201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销售量同比也有所下降。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儿童用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目前拥有的儿童药品种，涵盖了我国当前儿童用药中销量最大的解热镇痛类、感冒类、抗生素类、呼吸系统类、消化系统类和营养类等六大类的西药和中成药。公司已上市销售的儿童药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群，如儿童退热系列（布洛芬颗粒、小儿退热贴、小儿清解颗粒等），儿童感冒系列（氨金黄敏颗粒、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小儿感冒颗粒、小儿咽扁颗粒、清喉咽合剂等），儿童腹泻与消化系列（鞣酸蛋白酵母散、鞣酸蛋白散、健胃消食片、小儿厌食颗粒、小儿腹泻散、乳酸菌素颗粒、健儿乐颗粒等），儿童止咳化痰系列（止咳橘红颗粒、羧甲司坦颗粒、复方桔梗枇杷糖浆、小儿止咳糖浆、小儿麻甘颗粒、小儿咳喘灵颗粒等），儿童抗感染类（头孢克洛颗粒、头孢克肟分散片、罗红霉素颗粒、利巴韦林颗粒、热炎宁颗粒等）、营养补充类（小儿四维葡钙颗粒等）。

###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医药行业	135,613,734.79	63,663,779.99	53.06%	-22.33%	-27.59%	3.41%
自产产品	107,431,841.07	46,838,022.91	56.40%	-19.68%	-25.11%	3.16%
代理产品	28,181,893.72	16,825,757.08	40.30%	-31.02%	-33.72%	2.43%
分产品						
1. 儿童退热系列	26,143,813.94	10,277,706.68	60.69%	-54.79%	-54.50%	-0.25%
2. 儿童感冒系列	15,130,628.66	6,003,282.07	60.32%	-27.67%	-35.36%	4.72%
3. 儿童腹泻与消化系列	5,153,288.08	2,336,720.75	54.66%	-46.00%	-46.54%	0.46%
4. 儿童止咳化痰系列	11,938,064.32	8,812,392.20	26.18%	-42.29%	-36.59%	-6.63%
5. 儿童抗感染类	6,437,207.44	4,757,827.47	26.09%	-32.01%	-33.29%	1.43%
6. 儿童营养补充类	946,231.99	499,078.67	47.26%	13.00%	-3.33%	8.91%
成人药	69,864,500.36	30,976,772.15	55.66%	26.27%	2.80%	10.13%

####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2692.27万元，占采购总额的31.64%，与年初相比，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对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为2232.10万元，占销售总额的16.14%，与年初相比，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对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研发的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请分类	适应症	注册所处的阶段	进展情况
1	罗红霉素氨溴索片	化药3.2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	头孢地尼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3	鞣酸蛋白酵母散	—	补充申请	止泻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4	罗红霉素氨溴索颗粒	化药3.2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5	羧甲司坦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化痰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6	孟鲁司特钠咀嚼片	化药6类	仿制	抗哮喘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7	法罗培南钠胶囊	化药3.1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8	氨金黄敏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感冒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9	匹多莫德咀嚼片	化药5类	新药	免疫调节剂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0	消旋卡多曲干混悬剂	化药5类	新药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1	右旋布洛芬颗粒	化药5类	复审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2	鞣酸蛋白酵母咀嚼片	化药5类	新药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3	对乙酰氨基酚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4	法罗培南钠片	化药3.1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5	头孢克肟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6	对乙酰氨基酚滴剂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7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化药5类	新药	镇咳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18	蒙脱石散	化药6类	仿制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9	对乙酰氨基酚口服混悬液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0	尼美舒利颗粒	——	补充申请	解热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获得临床批件, 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21	头孢丙烯干混悬剂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2	氨金黄敏颗粒	——	补充申请	感冒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3	布洛芬颗粒	——	补充申请	解热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获得临床批件, 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24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化药3.2类	新药	感冒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25	利巴韦林颗粒	——	补充申请	抗病毒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6	芬敏肾素片	化药3.2类	新药	感冒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27	尼美舒利缓释片	——	补充申请	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8	布洛芬混悬滴剂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9	注册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	——	补充申请	抗感染药	申请补充批件	已受理

##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 (1) 行业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

近年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使基本医疗保障体系日益健全,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医保补助标准不断提高,促进了医药行业过去几年的快速发展。预计未来几年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较好的行业增长,但受财政投入增幅下降、医保控费等影响,未来医药行业增长速度将有所放缓,据CFDA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预测,2015年我国药品终端市场将达到14,070亿元,同比增长12.9%。

根据中国第6次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我国0~14岁儿童超过2.2亿,约占人口总数的16.6%。随着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单独

二胎”政策的放开,这个比例也将会随之增长。庞大的儿童人口比例为儿童药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另外,随着新医改的稳步推进,国家不断加大医疗投入,基本医疗体系加快完善,居民的支付能力不断提高,加之家庭对儿童身体健康越来越重视,儿童药市场也将因此而不断扩容。

近年来,中国部分区域受雾霾等恶劣天气的影响,空气质量明显下降。据世界卫生组织的资料说明,在全球环境污染引发的各种疾病中,有40%的患病者都是5岁以下儿童。以空气污染为典型,由于儿童的身体正在快速成长,呼吸量按体重比要高成人50%,因此相比成年人更容易受到室外和室内空气污染的伤害。雾霾等恶劣天气导致的空气质量下降,增加了儿童健康受影响的风险,导致儿童就诊率随之上升。旺盛的就诊需求直接催生儿童药市场总体的增长,2012年国内儿童用药(限药品说明书中标明儿童使用用法用量的药品)市场规模达到486.9亿元,2005-2012年的复合增长率为11.7%,根据行业研究数据预测,到2015年我国儿童用药市场规模预计可达千亿元,前景广阔。

一直以来,面对广阔的市场前景,中国的儿童药却存在着“缺医少药”的问题。主要体现在品种少、计量规格缺乏和用药信息不全等方面。但目前这一情况已越来越受到重视。2013年3月卫生部出台的《国家基本药品目录》(2012年版),就已将可用于儿童的药品增加到近200种,约占总量的四成,其中儿童专用剂型、规格达70多个,虽然绝对数量仍然较少,但相信今后会逐步改善。

2014年5月,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保障儿童用药的若干意见》。该意见是近10年来我国关于儿童用药的第一个综合性指导文件。文件中提出要加快儿童药申报审评、促进研发创制,加强政策扶持、保障生产供应等六项意见。意见还明确指出:要对儿童药价格给予政策扶持,并优先支持儿童药生产企业开展产品升级、生产线技术改造;鼓励开展儿童用药临床试验,加强儿童用药临床试验管理,推动临床试验平台建设和研发团队能力建设,提高受试者参与度;探索建立新药申请时提供相关儿童临床试验数据及用药信息的制度。

2015年3月12日,国家卫计委下发《关于成立国家卫生计生委儿童用药专家委员会的通知》,通知指出,为进一步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等6部门《关于保障儿童用药的若干意见》,充分发挥儿科专业学会的学术优势,完善儿童用药数据,促进儿童用药安全科学合理使用,保障儿童基本用药需求,决定组建国家卫生计生委儿童用药专家委员会。该儿童用药专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负责组织相关专家总结儿科临床用药经验及安全用药数据,形成行业共识,推动建立科学规范的儿童用药指南,对部分已临床使用多年但药品说明书缺乏儿童用药数据的药品进行组织论证、补充完善儿童用药数据,对保障儿童用药工作提出建议,开展相关具体指导实施工作。

这些政策都是儿童药企业发展的利好春风。未来,相信国家会进一步的完善儿童药各相关配套政策和措施。

所以,市场对儿童药需求量的不断上升和相关政策红利的陆续出台,将为儿童药行业的稳定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2) 公司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致力于儿童健康事业,坚持做百姓放心药、安全药,并始终以科技为动力,以制度为保障,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公司市场优势和人才优势,利用已兼并收购企业的产品,做大做强企业;在形成完整的儿童药产品群之后,公司将通过兼并收购、与国内外先进儿童药生产企业和科研单位合作等方式,向与儿童健康有关的保健品、医疗器械等领域扩张,从而实现儿童大健康产业的构想。

公司将一如既往的秉承“诚善行药、福泽人类”的宗旨,传承和发扬“天道酬勤”的企业精神,凝聚全体康芝人的智慧,全力打造国内儿童药的品类品牌,力争使公司成为中国儿童健康事业领头羊企业。

目前,公司已拥有儿童药品种近30种,公司的儿童药系列产品基本涵盖了主要儿童常见疾病类型。根据儿童用药要求口感好、顺应性强的特点,公司在技术上始终坚持有针对性的研发,不断提高公司在掩味技术、膜剂技术、制粒技术等研发水平。目前公司已顺利完成了“超临界流体结晶制粒”及“药物粉体表征”两大技术平台的筹建及试车工作,加上“口腔速溶膜剂”技术平台,康芝药业在科研能力上跨入了世界领先水平,为公司打造国际级儿童药基地奠定了扎实的科研基础,也能确保公司儿童药产品的口感和其他技术指标在同类产品中保持优势。

目前国家正在积极鼓励儿童用药的研发、生产和使用,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家有关部门对儿童药物注册申请审评、定价和招标采购等相应支持和引导政策,以及儿童专用药品优先纳入国家重大新药创制计划的扶持政策,利用公司目前具有世界最先进的技术研究平台,在儿童药新药研发和完善销售价格体系等方面寻求更进一步的突破和发展。

##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5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年初制定的2015年“充分利用资源,突破营销瓶颈;实施流程再造,提高运营效

率，推进管理水平，以提升公司竞争力”的经营思路和主要经营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有序地开展各项工作，努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具体执行情况参见本报告本节“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之“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尤其是儿童药市场前景广阔，在国家不断出台有利扶持政策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资本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虽然在儿童专用药市场具有一定的专用技术、品牌、企业规模等综合先导优势。但是，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若公司不能持续在技术研发、营销模式、成本管控、品牌等方面持续保持优势，则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技术研发、营销模式、成本管控、品牌等方面不断创新，以持续保持优势。

### （2）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医改持续深入推进，在新版基本药物目录、全国医保目录、县级公立医院改革等政策的影响下，医药行业的平均利润率下降。国家有关部门对药品零售价格的控制和调整将使公司产品面临一定的降价压力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结合企业实际，做好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管理工作，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并通过集团化采购降低原辅料、包材等成本，在集团系统内通过开展开源节流行动项目和相关的具体措施，以降低采购及公司运营等方面成本。

### （3）国家对医药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带来的风险

国家对医药行业日趋严格的审批和质量标准方面的管控，虽然有利于医药行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但也极大地提高了医药企业的运营成本；药品审批门槛提高、审批难度加大、审批时间长也导致新药研发周期加长，不确定因素加大。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时刻关注行业政策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以控制和降低生产经营风险。

### （4）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新药研发或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新药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加大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与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 （5）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实施并购后的子公司逐渐增加，公司的管理区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如果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解决业务规模成长和经营模式转变带来的风险因素和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状况，持续优化集团化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内部协同，提高营运效率。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核心和高潜质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大力推行各项激励措施。

### （6）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有部分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安排。该部分超募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虽然公司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都将建立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可行性论证的基础上，但仍然存在新品种市场竞争力突变、对新并购企业的整合是否顺利、新并购或投资新建项目的经营效益能否及时达到预期目标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把握时机、审慎决策、用好超募资金”的原则上，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更加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并购尽职调查，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将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积极为新并购企业注入公司较先进的企业文化和管理理念，充分发挥资源共享效应、规模扩张效应和整体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 二、投资状况分析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879.7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9.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874.2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525.29	24,525.29	155.28	24,267.04	98.95%	2010年09月30日	1,635.23	13,286.85	否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25	3,025		921.27	30.46%	2016年12月31日				否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38.71	3,838.71	28.98	2,443.59	63.66%	2013年12月3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389	31,389	184.26	27,631.9	--	--	1,635.23	13,286.85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否	9,264.64	9,264.64		9,264.64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115.88	-764.62	否	否

对河北康芝进行投资	否	8,000	4,270		4,270	100.00%	2012年 12月31 日	-502.24	-3,480.74	否	否
对沈阳康芝进行投资	否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2011年 09月30 日	77.94	-1,791.21	否	否
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	否	5,391.09	5,391.09		5,382.16	99.83%	2012年 12月31 日				否
独家受让1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	否	7,800	800	424.89	684.59	85.57%	2013年 03月31 日				否
收购广东元宁制药并增资	否	4,841	4,841	1,100	4,841	100.00%	2014年 09月01 日	-242.45	-366.04	否	否
购买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及后续研发	否	6,800	6,800	1,800	1,800	26.47%	2018年 01月01 日				否
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	否	22,000	22,000				2016年 12月31 日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2,096.73	71,366.73	3,324.89	44,242.39	--	--	-782.63	-6,402.61	--	--
合计	--	113,485.73	102,755.73	3,509.15	71,874.29	--	--	852.60	6,884.2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于2014年2月18日下发的《关于在定期报告中填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要求》中的相关规定,各项目实现的效益,公司以股份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单体报表当期净利润与募集资金投资获得的持股比例的乘积进行填列。

1、儿童药生产基地固体制剂车间,头孢粉针车间已通过GMP认证,2010年10月份固体制剂车间已经投产;2013年年底,二期工程建设的2栋综合厂房及员工配套宿舍均通过竣工验收,后续还将投入建设相关配套设施。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整体收益目前暂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市后,随着公司调整营销战略,推行“品类营销”策略,分散单一主导产品的风险,做大做强儿童药产品群;但由于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达到良好成效,仍需一定的培育时间,致使已投产的固体制剂车间尚未达产,生产批量偏小,单位成本偏高。公司将持续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引进新品种等方式提高产能利用率,以达募投项目预期效益。

2、2013年10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营销网络项目)暨并购广东懂越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2013年10月25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迟至2016年12月31日完成。

3、河北康芝在并购后2012年度主要进行了GMP认证改造及经营正常化的恢复工作,2012年11月19日河北康芝获得了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HE20120037)和《药品GMP认证审批件》(编号:<冀>药认字2012046)。2013年第二季度,河北康芝正式开始生产运营,由于GMP认证通过后,生产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销售渠道及市场开拓尚在进行中,加上摊销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致使本报告期效益未达预期。

4、沈阳康芝项目已按计划正常投产3年,因摊销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销售渠道整合等原因,致使本

	<p>报告期末未达到预期效益。</p> <p>5、公司自 2011 年 3 月份控股北京祥云后，对其产品的销售渠道拓展未达预期，加之本年度北京祥云进行技改导致收入减少从而导致效益未达预期。</p> <p>6、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是依托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体-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所以此项目实现的效益反映在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现的效益中。</p> <p>7、广东元宁项目由于是 2014 年度新收购项目，目前公司对广东元宁产品销售渠道的整合还在进行中，导致本年度效益未达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144,879.7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13,490.77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主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p> <p>1、2010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92,646,400.00 元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祥云药业 51% 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2010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此方案。2011 年 3 月 1 日，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顺国资复 [2011] 4 号”文件同意上述增资事项。2011 年 3 月 8 日，公司对北京祥云药业增资方案已顺利实施。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收到公司增资款 9,264.64 万元和另一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款 4,021.00 万元共计 13,285.64 万元后，将其中 5,405.00 万元用于偿还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顺鑫牵手有限责任公司借款，2011 年 3 月-2012 年 9 月用增资款支付设备更新改造及房屋改造款共计 945.75 万元。2012 年 11 月，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海通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汽车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剩余募集资金连同增资款产生的利息收益共计 7,411.28 万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将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资金。2013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增资款使用的议案》，同意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 540.58 万元用于其专项设备改造、鞣酸蛋白制剂车间 GMP 认证改造计划及化验室装修和设备购进、公司配电增容工程。201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增资款使用的议案》，同意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 1,132.08 万元用于生产车间、生产设备等相关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6,619.86 万元。</p> <p>2、2011 年 6 月 13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竞购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的议案》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竞购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及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其资产项目。201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河北天合制药集团 100% 股权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已使用超募资金付给天合制药的竞得款项人民币 2100 万元及已为天合制药的对外债务所偿付的人民币 7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2800 万元为对价款受让张建民持有的天合制药 100% 的股权，并不再向张建民支付任何费用。同时，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470 万对股权转让后的河北天合制药进行增资。2011 年度，公司支付超募资金 2,800.00 万元，股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2012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及其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470 万元对河北康芝进行增资，并拟使用该增资款偿还康芝药业前期已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 1,319.23 万元，增资余款 150.77 万元将存于河北康芝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2013 年 1 月底，公司支付超募资金 1,470 万元对河北康芝进行增资，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验资报告（曲周德信验字[2013]第 062 号），3 月 28 日，河北康芝同时开立了</p>

	<p>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3 月 28 日与海南康芝、平安银行、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订当日专户余额为 150.77 万元。2014 年 9 月，河北康芝募集专户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账户已做销户处理。</p> <p>3、2011 年 6 月 28 日，经康芝药业董事会谨慎研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超募资金收购维康医药集团沈阳延风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收购维康医药集团沈阳延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康芝”) 100% 股权，同时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向沈阳康芝进行增资，以用于补充沈阳康芝未来运作所需的营运资金及对其部分生产设备更新改造，上述事项合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8,0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款金额 16,00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进行增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项目已按计划顺利投产。</p> <p>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941.09 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第 26 层 01-21 房、建筑面积为 2,477.36 平方米的整层写字楼，以解决目前公司办公场所严重不足的问题。2011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购置固定资产项目追加投入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50 万追加投资购置固定资产项目。2012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交易金额 4,941.09 万元，另支付交易税费 148.24 万元，相关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截止至本期期末，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5,382.16 万元。</p> <p>5、2011 年 9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技术项目第一期拟付款的议案》。因此，公司实施上述 1 类新药技术项目将变更为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7000 万元、超募资金 300 万元共计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获得公司授权后，公司董事长已经与出让方签订了《新药技术转让合同书》。《新药技术转让合同书》中的两个注册商标“康瑞欣”（注册号：3134567）、注册商标“瑞利欣”（注册号：3320975）已转让至公司名下。2013 年 1 月 9 日，该药品的专利实施被许可人已变更为公司，并已在专利登记部门进行了备案。之后，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批件号：2013B00620,2013B00621）后获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经审查，已同意将“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含 1.2g 和 2.4g 两个规格】由国瑞堂制药转让给公司，并发给公司该品种的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130018 及国药准字 H20130019），同时撤销国瑞堂制药该品种的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100036 及国药准字 H20100037），本品《新药证书》已按照【新药技术转让】程序转让给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300 万元支付技术转让费、384.59 万元购买后续生产所需原材料。</p> <p>6、2014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广东元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项目中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841 万元收购元宁制药 100% 股权，在完成股权收购后，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对元宁制药进行增资。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4,841 万元,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p> <p>7、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一项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并继续研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00 万元用于购买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一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专利技术的全球专利申请权、专利所有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后续研究开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1800 万元。</p> <p>8、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截止本报告期末超募资金未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国际 鉴字【2010】第 01020106 号鉴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并发布了编号为：2010-003 号公告,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全额以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保本单期	3,000	2014年12月17日	2015年01月15日	货币	3,000	是			10.11
兴业银行海口分行		否	保本单期	3,000	2014年12月24日	2015年01月23日	货币	3,000	是			16.03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非保本单期	5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01月28日	货币	500	是			2.67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非保本单期	1,5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01月28日	货币	1,500	是			8.0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单期非保本7天	3,000	2015年01月22日	2015年01月29日	货币	3,000	是			2.7
东莞证券		否	单期	3,000	2015年01月26日	2015年04月27日	货币	3,000	是			48.62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7天滚动	500	2015年01月29日	2015年02月05日	货币	500	是			0.36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非保本单期	1,500	2015年01月30日	2015年03月02日	货币	1,500	是			6.62
东莞证券		否	单期	3,000	2015年02月04日	2015年06月02日	货币	3,000	是			63.04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单期保本	5,500	2015年02月13日	2015年05月14日	货币	5,500	是			67.8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单期	1,000	2015年02月13日	2015年05月14日	货币	1,000	是			12.33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7天滚动	5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7月06日	货币		是			6.93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非保本单期	1,500	2015年03月03日	2015年06月01日	货币	1,500	是			19.97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单期保本	22,0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3月02日	货币	22,000	是			35.02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单期保本	1,800	2015年02月17日	2015年05月18日	货币	1,800	是			17.53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单期保本	2,500	2015年03月02日	2015年04月08日	货币	2,500	是			10.07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单期保本	500	2015年03月03日	2015年04月08日	货币	500	是			2.0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滚动保本	2,000	2015年03月02日	2015年06月01日	货币	2,000	是			21.69
广发银行猎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16,000	2015年03月03日	2015年06月01日	货币	16,000	是			205.15
广发银行猎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6,000	2015年03月03日	2015年04月03日	货币	6,000	是			21.4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单期保本	30,000	2015年03月04日	2015年06月01日	货币	30,000	是			402.33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单期保本	1,200	2015年03月19日	2015年06月19日	货币	1,200	是			14.97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单期保本	5,500	2015年03月20日	2015年06月19日	货币	5,500	是			71.3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单期保本	3,000	2015年03月24日	2015年06月25日	货币	3,000	是			34.4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单期保本	300	2015年03月27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300	是			3.37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单期保本	500	2015年04月01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500	是			6.41
广发银行猎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3,000	2015年04月07日	2015年04月21日	货币	3,000	是			4.6
广发银行猎德支行		否	单期保本7天	3,000	2015年04月09日	2015年04月16日	货币	3,000	是			2.07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3,000	2015年04月10日	2015年07月09日	货币		是			35.05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本日增利6天	3,000	2015年04月17日	2015年04月22日	货币	3,000	是			0.86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6,000	2015年04月23日	2015年07月22日	货币		是			58.98

东莞证券		否	保本单期	3,000	2015年05月04日	2015年05月13日	货币	3,000	是			4.93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单期保本	500	2015年04月24日	2015年06月24日	货币	500	是			2.84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5,500	2015年05月15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是			18.4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3,000	2015年05月21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是			8.79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000	2015年05月20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是			2.73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保本滚动	1,800	2015年05月21日	2015年06月25日	货币	1,800	是			6.21
交通银行南海支行		否	保本单期	10,000	2015年06月02日	2015年09月01日	货币		是			36.55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保本单期	30,000	2015年06月03日	2015年09月01日	货币		是			107.59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保本单期	16,000	2015年06月04日	2015年09月02日	货币		是			54.44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2,000	2015年06月02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是			3.89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七天滚动	1,500	2015年06月02日	2015年06月30日	货币		是			3.34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200	2015年06月19日	2015年06月24日	货币	1,200	是			0.31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5,500	2015年06月19日	2015年06月24日	货币	5,500	是			1.58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保本	6,000	2015年06月29日	2015年09月28日	货币		是			1.3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龙口西支行		否	保本	1,200	2015年06月26日	2015年07月29日	货币		是			1.66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保本滚动	1,800	2015年06月25日	2015年07月30日	货币		是			1.04
合计				226,800	--	--	--	139,300	--			0 1,468.07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上述内容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明细。											

	<p>1.2014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2.2015年1月16日,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或“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制度》。</p> <p>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积极开展投资并购工作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7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p> <p>4.2015年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6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议案相关事宜。其中,为提高工作效率,在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单次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内的保本型7天或14天滚动理财产品,公司董事会将审批权限授予财务总监。授权期限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15日 2015年01月19日 2015年01月26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2月12日
委托理财情况及未来计划说明	

###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0,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66,049,864.8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5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为 16,352,310.59 元，按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5,231.0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51,332,785.34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6,049,864.87 元。</p> <p>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3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同时，拟以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3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5,000 万股。</p> <p>本次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 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湘北威尔曼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因关于“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药品(包括1.2g和2.4g两个规格)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产生纠纷,引发仲裁、诉讼事项。</p>	560	<p>是 (将相关可能产生的费用计入“预计负债”,预计负债金额为3,071,057.50元,并已在2014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p>	<p>2014年12月16日,公司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申请撤销(2014)清仲字第203号仲裁裁决;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于2015年3月11日作出(2015)粤知法立民初字第11号民事裁定,裁定不予受理;公司因不服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做出的该民事裁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审理,现已审理终结,近日,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5)粤高法立民终字第326号民事裁定:</p> <p>1. 撤销广州知识产权法院(2015)粤知法立民初字第11号民事裁定; 2. 指令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对本案进行审理。</p>	<p>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所作出的裁定结果,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p>	<p>2014年12月,威尔曼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4)清仲字第203号仲裁裁决。2014年12月12日,公司主动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账户划转款项人民币5594598作为担保款项。因公司申请撤销(2014)清仲字第203号仲裁裁决已获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受理,公司已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中止执行该仲裁裁决。</p>	2015年6月30日	2015-054号公告: 关于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p>谢辉、深圳市日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徐海青、罗增亮四名原告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p>	7.9	否	<p>2015年2月28日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开庭传票,开庭时间为2015年4月8日,案件已于该日开庭审理,现在尚未收到最终判决结果。</p>	<p>由于本案件已于2015年4月8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日,尚未收到判决结果,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p>	无	2014年10月13日	2014-077号公告: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p>2014年7月底，公司发现大量针对公司生产的“瑞芝清”尼美舒利颗粒产品的不实信息，并被微信等网络媒体大量转发，给公司造成了不利的影响，为了阻止谣言进一步扩散，给公司造成商誉和经济的扩大损失，公司对网络平台及即时通信工具提供者腾讯公司发起了维权诉讼。</p>			<p>案件进展：</p> <p>公司于2014年12月23日向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公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立即向原告提供能够确定涉嫌侵权的部分微信号用户的姓名（名称）、联系方式、网络地址等信息；</li> <li>2、立即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必要措施，禁止侵害原告的不实信息或含有不实信息相关内容的信息在微信和微信朋友圈中被传播、点击、浏览、转发；</li> <li>3、采取措施，在侵害原告合法权益的不实信息通过微信和微信朋友圈造成影响的范围消除不实信息给原告及其产品造成的负面影响，恢复原告的商品声誉和商业信誉；</li> <li>4、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2014年12月26日，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5）秀民一初字第249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因腾讯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本案尚未决定开庭时间。</li> </ol> <p>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腾讯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具体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腾讯公司向公司提供其涉案谣言信息已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必要措施的公证材料；</li> <li>2、腾讯公司定期对后续产生本次涉案的网络谣言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禁言、封号等的必要措施；</li> <li>3、腾讯公司按照法院的要求向公司提供与本次涉案的网络谣言有关的造谣、传播谣言信息的微信公众号和微信用户的姓名（名称）、联系方式、网络地址等信息。</li> </ol> <p>并有义务根据公司要求或法院通知及时提供其网络平台所留存的相关侵权证据、资料或根据实际侵权情况出具证言、出庭作证等诉讼所需要的证据材料。基于上述和解协议，公司同意撤回对腾讯的起诉。</p>	<p>本案已通过和解撤诉，预计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会产生直接影响。</p>	<p>无</p>	<p>2015年01月07日</p>	<p>2015-001号公告：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p>
---	--	--	--	---	----------	--------------------	------------------------------

## 二、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一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专利技术	1,800	已签署专利转让合同, 并已完成专利过户。	能丰富公司在儿童抗病毒领域专有技术的储备。通过与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的研发合作, 有望研制出适应于儿童手足口病的专用抗病毒药物, 进一步加强康芝药业儿童药的产品品类, 增加高端抗病毒药物的市场份额。	0	0.00%	否	无	2015年01月26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26/120057465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26/1200574653.PDF</a>

###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4年6月16日, 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2015年3月, 公司将2.20亿元转入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 用于建设康芝工业园, 但因康芝工业园未能如期进行建设,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6月将2.20亿元转回公司, 因此截止2015年6月30日, 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虽未对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且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 但因2.20亿元存放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期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相应的收益, 因此本期将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15年6月24日,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截止2015年6月30日, 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未正式建账立账, 未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2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并委托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设立“江海证券—康芝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 江海证券—康芝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 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合法合规方式获得标的股票。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范围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合计总人数不超过180人，其中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7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加上控股股东宏氏投资为自筹员工提供借款，员工自筹资金金额与宏氏投资为自筹员工提供借款的金额比例为1:3。2015年5月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大宗交易（定向购买公司控股股东宏氏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买入的方式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购买，购买均价为22.58元/股，购买数量2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相关公告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2月12日及2015年5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经常性	购进商品	市场价	合同约定价格	7.6	100.00%	500	否			2015年04月21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a>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清和兼职的公司	经常性	购进商品	市场价	合同约定价格	329.15	2.12%	1,164	否			2015年04月21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a>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经常性	购进商品	市场价	合同约定价格	4.96	100.00%	1,000	否			2015年04月21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6690.PDF</a>
合计				--	--	341.71	--	2,66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在预计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无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根据 201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将拥有的位于海口市保税区乙号路老厂区房地产及设备资产转让给天际食品。	否	328.19	7.6	332.66			3.13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出售公司闲置房产	否	1,038.66		1,038.66			0
陈惠贞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江游之母亲	出售子公司闲置房产	否	355.01					355.01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租赁公司闲置部分厂房、仓库楼、办公楼及宿舍	否	7.28					7.28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1.截止报告期末,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期末应付款为 10.41 万元。</p> <p>2.截止报告期末, 由于深圳市房产购买限购的原因, 上述出售给陈惠贞女士的房产无法完成过户, 剩余房款尚未支付。2015 年 7 月, 陈惠贞已付清所欠购买资产余款 3,551,000.00 元。</p> <p>3.2014 年 11 月 15 日,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与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及办公室租赁合同》, 约定将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闲置部分厂房、仓库楼、办公楼及宿舍租赁给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使用, 租赁期间为 201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4 日止, 每月租金共 10,400.00 元。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计提租金共计 72,800.00 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已收到以上租金。综上所述, 截止目前, 不存在实质上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p>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清和兼任的企业	购进商品	78.26	384.76	185			278.0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止目前相关关联方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的违约行为, 也不存在实质上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宏氏投资 洪江游 陈惠贞 洪江涛 洪丽萍 洪志慧 刘会良 何子群	<p>(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p> <p>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游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和洪志慧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刘会良和何子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刘会良和何子群作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任职</p>	2009年11月24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分别承诺如下：</p> <p>“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p>“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雷小玲 吴丽瑜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4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5 年 2 月，公司在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建设的相关建筑物已获得 3 份房产证，房产证的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名称	发文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建筑面积	备注
1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1#生产厂房车间	海房字第 HKGX444795号	海口市房 产管理局	2015.02.03	6277.42平方米	工业
2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海房字第 HKGX444796号	海口市房 产管理局	2015.02.03	5557.68平方米	工业
3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2号综合厂房	海房字第 HKGX444794号	海口市房 产管理局	2015.02.03	14746.04平方米	工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第二期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即元宁制药100%股权转到康芝药业名下的全部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同时对广东元宁制药增资1000万元的工商变更手续也已办理完毕，现广东元宁制药的注册资本为4500万元。

（三）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片剂、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的车间已于2015年2月通过2010版新版GMP认证。

（四）2015年2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其中5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5000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以超募资金出资”。2015年3月，全资子公司广州康大制药有限公司与公司、海通证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猎德大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在筹划中。

（五）201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中行顺义汽车城支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转存至交通银行顺义支行专户并取消中行顺义汽车城支行专户的议案》及《关于将工行海口金盘支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转存至交行海口南海支行专户并取消工行海口金盘支行专户的议案》，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相关事项尚在办理中。

（六）报告期内，因实施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亿元变更为人民币3亿元，其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已办理完毕。

（七）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向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附条件生效的合作框架协议》和《与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发起设立合资企业的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内容详见2015年6月23日披露相关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相关合作事项正在洽谈中。

（八）公司孙公司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变更经营范围，原经营范围为“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I类）；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I类）；预包装食品、营养和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护肤用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不含消毒器械类）；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876,774	4.63%	0	0	0	-3,061,835	-3,061,835	10,814,939	3.60%
其他内资持股	13,876,774	4.63%	0	0	0	-3,061,835	-3,061,835	10,814,939	3.6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13,876,774	4.63%	0	0	0	-3,061,835	-3,061,835	10,814,939	3.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6,123,226	95.37%	0	0	0	3,061,835	3,061,835	289,185,061	96.40%
1、人民币普通股	286,123,226	95.37%	0	0	0	3,061,835	3,061,835	289,185,061	96.40%
三、股份总数	300,000,000	100.00%	0	0	0	0	0	300,00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洪江游	4,364,223	1,091,024		3,273,199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江涛	1,018,318			1,018,318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

						限售。
洪丽萍	509,159			509,159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何子群	494,613	123,653		370,960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志慧	101,832			101,832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刘会良	145,473	36,368		109,105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陈惠贞	7,243,155	1,810,789		5,432,366	IPO 承诺	根据上市前承诺，承诺期内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13,876,773	3,061,834	0	10,814,939	--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20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2%	140,763,965	-11,805,000	0	140,763,965	质押	63,825,5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77%	8,311,466		0	8,311,466		
陈惠贞	境内自然人	1.81%	5,432,455	-1,810,700	5,432,366	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3,500,000		0	3,500,000		
洪江游	境内自然人	1.09%	3,273,265	-1,091,000	3,273,199	66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2,675,000		0	2,675,000		
叶凯	境内自然人	0.78%	2,327,231		0	2,327,2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2,017,359		0	2,017,359		
刘熙照	境内自然人	0.65%	1,946,071		0	1,946,0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897,502		0	1,897,5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游同时是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股							

	东,“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40,763,965	人民币普通股	140,763,96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11,466	人民币普通股	8,311,4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6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5,000
叶凯	2,327,231	人民币普通股	2,327,2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359	人民币普通股	2,017,359
刘熙照	1,946,071	人民币普通股	1,946,0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7,502	人民币普通股	1,897,502
中国工商银行—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1,810,474	人民币普通股	1,810,47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游同时是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的股东,“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6,763,965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0,763,965 股。股东刘熙照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46,07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 1、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洪江游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4,364,265	0	1,091,000	3,273,265	0	0	0	0
洪江涛	副董事长	现任	1,357,758	0	339,400	1,018,358	0	0	0	0
洪丽萍	董事, 副总裁	现任	678,879	0	169,700	509,179	0	0	0	0
胡飞鸿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郑欢雪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吴清和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友春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何子群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94,613	0	123,653	370,960	0	0	0	0
洪志慧	监事	现任	135,777	0	0	135,777	0	0	0	0
洪东雄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永强	常务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幽泉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刘会良	财务总监	现任	145,473	0	36,368	109,105	0	0	0	0
林德新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肖 斌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7,176,765	0	1,760,121	5,416,644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 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 第七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8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34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雷小玲、吴丽瑜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是  否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1,305,996.70	1,043,725,267.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32,293.27	33,971,566.15
应收账款	40,657,885.36	25,643,304.57
预付款项	21,417,228.10	20,124,338.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753,855.92	8,834,485.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034,040.03	29,643,368.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685,011.78	53,983,690.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81,250.92	5,548,274.71
其他流动资产	876,359,379.06	51,353,454.13
流动资产合计	1,288,026,941.14	1,272,827,74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9,008,160.01	337,385,900.12
在建工程	26,070,457.51	27,239,732.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6,589,036.84	244,764,819.70
开发支出	22,334,905.68	3,325,471.71
商誉	32,562,716.27	32,562,716.27
长期待摊费用	1,351,346.04	1,253,33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3,393.30	3,173,00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86,077.73	4,642,03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6,516,093.38	654,347,007.95
资产总计	1,944,543,034.52	1,927,174,75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179,246.69	24,570,013.46
预收款项	11,044,970.81	10,365,05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66,906.22	10,303,232.10
应交税费	15,307,276.23	17,828,665.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54,569.44	22,697,799.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90,414.36	1,090,414.36
流动负债合计	86,743,383.75	86,855,18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071,057.50	3,071,057.50
递延收益	7,916,964.70	8,437,17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855.51	65,85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18,877.71	11,574,084.88
负债合计	98,162,261.46	98,429,26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6,505,283.95	1,266,505,28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0,946.26	39,315,71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410,285.87	140,296,86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4,866,516.08	1,746,117,867.61
少数股东权益	81,514,256.98	82,627,622.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6,380,773.06	1,828,745,49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4,543,034.52	1,927,174,757.51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绍斌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564,799.98	904,455,11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000.00	10,218,506.49
应收账款	29,847,095.94	14,401,196.31
预付款项	9,591,544.91	9,448,479.29
应收利息	5,655,208.67	7,271,026.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46,750.73	44,186,399.70
存货	27,943,325.23	23,510,382.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1,100.55	174,701.19
其他流动资产	772,104,548.84	35,098,623.91
流动资产合计	1,036,511,374.85	1,048,764,432.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2,026,752.71	382,026,752.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1,615,471.22	248,477,351.23
在建工程	25,875,416.76	25,881,770.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504,523.60	86,043,752.91
开发支出	22,334,905.68	3,325,471.7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5.00	6,8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7,124.11	1,547,08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28,177.73	2,476,33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1,235,496.81	749,785,396.23
资产总计	1,807,746,871.66	1,798,549,82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84,337.57	11,866,140.68
预收款项	22,302.00	522,302.00
应付职工薪酬	1,894,674.24	3,763,165.69
应交税费	5,894,260.77	8,211,274.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75,909.94	7,119,496.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747.69	1,018,747.69
流动负债合计	25,490,232.21	32,501,12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071,057.50	3,071,057.50
递延收益	5,248,631.36	5,758,00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855.51	65,85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50,544.37	8,894,918.21
负债合计	34,240,776.58	41,396,044.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6,505,283.95	1,266,505,28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0,946.26	39,315,715.20
未分配利润	166,049,864.87	151,332,78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3,506,095.08	1,757,153,78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7,746,871.66	1,798,549,829.01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8,236,184.33	176,636,350.80
其中：营业收入	138,236,184.33	176,636,350.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8,684,028.31	150,188,015.01
其中：营业成本	63,910,847.24	88,229,23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5,764.20	1,762,879.52
销售费用	20,262,651.87	22,421,348.10
管理费用	46,914,603.23	46,200,273.34
财务费用	-5,775,275.94	-14,388,743.33
资产减值损失	1,935,437.71	5,963,023.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80,730.87	1,049,269.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32,886.89	27,497,605.74
加：营业外收入	1,537,446.27	3,059,406.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0,068.07	698,391.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088.52	7,640.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70,265.09	29,858,621.05

减：所得税费用	7,834,982.55	8,123,765.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35,282.54	21,734,85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48,648.47	22,459,254.63
少数股东损益	-1,113,365.93	-724,39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35,282.54	21,734,85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48,648.47	22,459,254.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3,365.93	-724,399.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25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25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绍斌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2,079,270.92	68,694,971.58
减：营业成本	24,471,994.44	35,217,185.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3,307.65	712,487.27
销售费用	1,083,693.36	1,673,154.84
管理费用	23,465,162.22	27,132,079.44
财务费用	-5,359,247.53	-12,753,911.30
资产减值损失	-140,002.47	1,235,313.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12,454.83	68,671,728.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96,818.08	84,150,390.58
加：营业外收入	749,520.32	527,22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1,996.74	692,486.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13.24	3,195.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84,341.66	83,985,124.18
减：所得税费用	2,932,031.07	2,366,79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52,310.59	81,618,324.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52,310.59	81,618,324.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187,017.77	205,578,954.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1,973.80	2,495,133.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8,302.27	29,057,32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37,293.84	237,131,40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015,773.65	83,625,37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73,384.09	38,255,265.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48,121.36	30,304,78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01,736.03	31,191,62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39,015.13	183,377,04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8,278.71	53,754,36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26,750.03	1,049,26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6,02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2,773.63	1,049,269.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50,323.37	20,462,40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50,323.37	20,462,40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450.26	-19,413,13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2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80,728.97	6,341,22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3,725,267.73	1,092,922,81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305,996.70	1,099,264,047.3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42,889.13	51,978,177.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3,117.28	19,325,08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76,006.41	71,303,26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21,827.47	33,700,51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89,040.52	16,794,364.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1,861.51	7,815,455.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0,111.09	17,904,07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82,840.59	76,214,40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165.82	-4,911,143.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5,179.47	48,253,84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6,02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311,203.07	48,253,843.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94,686.07	12,985,50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494,686.07	12,985,50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3,483.00	35,268,34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0,317.18	2,357,199.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455,117.16	929,573,67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564,799.98	931,930,874.24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40,296,868.46	82,627,622.91	1,828,745,49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40,296,868.46	82,627,622.91	1,828,745,49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5,231.06		17,113,417.41	-1,113,365.93	17,635,28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48,648.47	-1,113,365.93	17,635,28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5,231.06		-1,635,231.06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5,231.06		-1,635,231.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40,950,946.26		157,410,285.87	81,514,256.98	1,846,380,773.0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366,505,283.95				28,329,030.05		132,201,843.34	83,110,428.60	1,810,146,58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1,366,505,283.95				28,329,030.05		132,201,843.34	83,110,428.60	1,810,146,58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986,685.15		8,095,025.12	-482,805.69	18,598,90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81,710.27	-482,805.69	58,598,904.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86,685.15		-50,986,685.15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6,685.15		-10,986,685.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40,296,868.46	82,627,622.91		1,828,745,490.52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51,332,785.34	1,757,153,78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51,332,785.34	1,757,153,78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5,231.06	14,717,079.53	16,352,31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52,310.59	16,352,31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5,231.06	-1,635,231.06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5,231.06	-1,635,231.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40,950,946.26	166,049,864.87	1,773,506,095.0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366,505,283.95				28,329,030.05	92,452,619.00	1,687,286,93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1,366,505,283.95				28,329,030.05	92,452,619.00	1,687,286,93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986,685.15	58,880,166.34	69,866,85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866,851.49	109,866,851.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86,685.15	-50,986,685.15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6,685.15	-10,986,685.15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266,505,283.95			39,315,715.20	151,332,785.34	1,757,153,784.49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公司名称：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60000000017507

公司行业性质：医药制造业。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粉针剂（头孢菌素类）、冻干粉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散剂；生产加工康芝牌橘红含片、康芝牌春天胶囊；产品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生产退热贴，医疗器械（1类）的销售；医药信息咨询服务（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主要产品：儿童药包括尼美舒利颗粒、止咳橘红颗粒、注射用头孢米诺钠、感冒清热颗粒等；成人药包括利巴韦林颗粒、诺氟沙星胶囊等。

#### （二）公司历史沿革

经海南省工业厅“琼工字（1992）538号”文件批准，原浙江省椒江市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浙江九洲制药厂出资设立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1993年11月取得海南省卫生厅颁发的“（琼）卫药生证字第75号”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1994年1月20日取得了琼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350万元，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

1997年8月，浙江九洲制药厂将持有的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三洲投资有限公司。

1998年5月，深圳市三洲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琼山九洲制药厂股权转让给广东中瑞医药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顾问”）。1998年10月，中瑞顾问以琼山九洲经评估的净资产及现金共450万元、范海潮以现金25万元、何子群以现金25万元共同发起设立海南中瑞康芝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康芝”），注册资本500万元。

2003年3月18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何子群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4%股权、范海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3%股权转让给中瑞顾问；何子群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1%股权、范海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2%股权转让给洪江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瑞康芝的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为：中瑞顾问出资485万元，占注册资本97%；洪江游出资15万元，占注册资本3%。

2005年11月16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中瑞顾问以应收股利1,940万元，洪江游以货币资金60万元对中瑞康芝进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其中：中瑞顾问出资2,425万元，占注册资本97%；洪江游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3%。

2006年11月2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原股东中瑞顾问将其持有的中瑞康芝97%股权转让给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425万元。占注册资本97%；洪江游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3%。

2007年8月6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500万元按原有股权结构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此次转增后，中瑞康芝的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850万元。占注册资本97%；洪江游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3%。

2007年9月20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时原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5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陈惠贞等14名自然人，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86.53%；陈惠贞出资243.95万元，占注册资本4.69%；洪江游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2.88%；海南昌蒲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2.69%；冯卓凡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1.15%；洪江涛出资35万元，占注册资本0.67%；洪丽萍出资17.50万元，占注册资本0.34%；何子群出资17万元，占注册资本0.33%；杨发展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1%；刘会良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1%；陈晓奇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1%；王胜出资4.60万元，占注册资本0.09%；陈秀明出资3.65万元，占注册资本0.07%；洪志慧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0.07%；高洪常出资3.50万元，占注册

资本0.07%；花中桃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0.07%；张弛出资2万元，占注册资本0.04%；周青华出资0.80万元，占注册资本0.01%。

2007年10月18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分别由新股东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现金出资2,400万元，其中4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金；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现金出资1,200万元，其中2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后，注册资金本变更为5,800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77.59%；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6.90%；陈惠贞出资243.95万元，占注册资本4.21%；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3.45%；洪江游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2.59%；海南昌蒲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2.41%；冯卓凡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1.03%；洪江涛出资35万元，占注册资本0.60%；洪丽萍出资17.5万元，占注册资本0.30%；何子群出资17万元，占注册资本0.29%；杨发展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09%；刘会良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09%；陈晓奇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0.09%；王胜出资4.60万元，占注册资本0.08%；陈秀明出资3.65万元，占注册资本0.06%；洪志慧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0.06%；高洪常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0.06%；花中桃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0.06%；张弛出资2万元，占注册资本0.03%；周青华出资0.80万元，占注册资本0.01%。

2007年12月12日，依据中瑞康芝股东会决议，以经审计的2007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115,573,883.95元为基准，按1:0.64935的比例折为7,5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差额40,573,883.95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后，各股东持股数额及持股比例为：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818.97万元，占注册资本77.59%；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出资517.24万元，占注册资本6.90%；陈惠贞出资315.45万元，占注册资本4.21%；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出资258.62万元，占注册资本3.45%；洪江游出资193.97万元，占注册资本2.59%；海南昌蒲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81.03万元，占注册资本2.41%；冯卓凡出资77.59万元，占注册资本1.03%；洪江涛出资45.26万元，占注册资本0.60%；洪丽萍出资22.63万元，占注册资本0.30%；何子群出资21.98万元，占注册资本0.29%；杨发展出资6.46万元，占注册资本0.09%；刘会良出资6.46万元，占注册资本0.09%；陈晓奇出资6.46万元，占注册资本0.09%；王胜出资5.95万元，占注册资本0.08%；陈秀明出资4.72万元，占注册资本0.06%；洪志慧出资4.53万元，占注册资本0.06%；高洪常出资4.53万元，占注册资本0.06%；花中桃出资4.53万元，占注册资本0.06%；张弛出资2.59万元，占注册资本0.03%；周青华出资1.03万元，占注册资本0.01%。

根据2009年1月10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陈晓奇将其持有公司0.086%的股权计64,655股转让给陈惠贞，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陈惠贞合计持有本公司3,219,180.00股。

根据2009年7月26日召开的本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上市的议案》，并经2010年5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49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5月13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并于2010年5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300086。

2011年4月2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0,000万股。

2014年5月6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0,000万股。

本报告期内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6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2015年3月，公司将2.20亿元转入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用于建设康芝工业园，但因康芝工业园未能如期进行建设，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6月将2.20亿元转回公司，因此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虽未对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实际出资，且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但因2.20亿元存放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期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相应的收益，因此本期将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入账。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以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的有关要求执行，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认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其中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

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认定及分类

本公司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2）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3）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应当按照“2.13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1) 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2.11。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大于或等于 200 万元（应收账款），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内	0.00%	0.00%
7-12 个月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发生坏账的风险明显不同于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 (4) 其他说明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200万元（应收账款）和100万元（其他应收款）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公司支付押金、代理保证金和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款项等可以确定收回的应收款项。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外，无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严重恶化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受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2.5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

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应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7) 本公司应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6、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0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00%	7.92-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00%	11.88-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00%	9.50-4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2) 固定资产的分类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 17、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 18、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1、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批文前所处阶段均界定为研究阶段，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 ④外购药物技术的核算

A.开发药品外购技术发生的支出，在支付发生并取得合法票据后计入新产品研发费用，研发支出，下设“资本化支出”项目。外购技术及专利的临床试验、试制费、内部对其进行的各种试验、试生产等费用，在没有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前的费用，计入研发支出，下设“资本化支出”项目。在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之后，按品种分明细将资本化的支出转入无形资产。之后再发生的试生产及提升工艺、做临床等费用，在费用发生时按品种分明细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

B.向外单位购买的药品技术，在购买时对方公司已取得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生产批件》该外购技术资本化，直接计入无形资产。为该技术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工艺及其他试制费发生时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0	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非专利技术	0	4-10
专利权	0	10
商标	0	10
办公软件	0	1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批文前所处阶段均界定为研究阶段，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 在认定资产组时, 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 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 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 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 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 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

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 28、收入

### (1) 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确认原则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公司收入确认的方法

公司的经营模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公司以购货方验收后申请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9、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 31、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又称为业务租赁，是为了满足经营使用上的临时或季节性需要而发生的资产租赁。经营租赁是一种短期租赁形式，它是指出租人不仅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使用权，还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保养、保险、维修和其他专门性技术服务的一种租赁形式。本公司按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分期计算收入。

###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3、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堤围费	所在地在广东省的各子、分公司根据当地的具体要求计缴堤围费。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25%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公司	25%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5%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25%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海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海南义利达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等30家企业为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琼科[2009]11号），公司被认定为海南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年9月通过了重新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号）规定，2015年度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在5年内过渡到法定税率，2015年度实际执行的税率为25%。

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及孙公司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 3、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136.29	115,769.39
银行存款	251,238,860.41	1,043,609,498.34
合计	251,305,996.70	1,043,725,267.73

其他说明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32,293.27	33,971,566.15
合计	5,732,293.27	33,971,566.1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河北广汇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新疆嘉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75,155.00	
保定市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	
保定中诚汇达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9,556.80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内蒙古驻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定市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河北东盛英华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河北广汇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河北东盛英华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廊坊市建生堂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廊坊市建生堂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诚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定市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小计（共 64 户）	3,694,857.93	
合计	6,719,569.73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74,889.51	99.82%	517,004.15	1.26%	40,657,885.36	26,278,284.81	100.00%	634,980.24	2.42%	25,643,30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50.00	0.18%	73,950.00	100.00%	0.00					
合计	41,248,839.51	100.00%	590,954.15	1.43%	40,657,885.36	26,278,284.81	100.00%	634,980.24	2.42%	25,643,304.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31,100,822.02		
7 至 12 月	5,255,761.87	52,532.74	1.00%
1 至 2 年	3,455,106.39	172,429.37	5.00%
2 至 3 年	1,295,165.23	258,025.04	20.00%
3 至 4 年	68,034.00	34,017.00	50.00%

合计	41,174,889.51	517,004.1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款项金额大于200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3,950.00	73,950.00	100.00	确定无法收回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0,954.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肇庆市仁安医药有限公司	17,920.00
江西易达瑞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7,828.00
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	17,480.00
四川广晟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7,260.00
四川省南鑫药业有限公司	17,210.00
其他小计（共 75 户）	479,318.60
合计	567,016.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肇庆市仁安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7,920.00	账龄长，金额小，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江西易达瑞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17,828.00	账龄长，金额小，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唐山市唐人医药	货款	17,480.00	账龄长，金额小，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商场有限公司					
四川广晟医药有 限责任公司	货款	17,260.00	账龄长, 金额小, 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四川省南鑫药业 有限公司	货款	17,210.00	账龄长, 金额小, 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其他小计 (共 75 户)	货款	479,318.60	账龄长, 金额小, 回收无望	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合计	--	567,016.6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经审批后核销的无法收回的货款。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中山医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87,000.00	6 个月以内	31.48
河北中健医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0,000.00	6 个月以内	14.98
海南博洲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4,390.46	3 年以内	8.01
海南省金岛制药厂	非关联方	2,551,808.50	1 年以内	6.19
湖北广药吉达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2,585.00	6 个月以内	5.34
合计		27,225,783.96		66.00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97,786.15	53.68%	15,604,969.98	77.55%
1 至 2 年	5,587,054.44	26.09%	4,069,849.45	20.22%
2 至 3 年	4,040,808.89	18.87%	86,106.16	0.43%
3 年以上	291,578.62	1.36%	363,412.48	1.80%
合计	21,417,228.10	--	20,124,338.0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四川省旺林堂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7,755.14	2至3年	尚在协商中
广州珠江制药厂	非关联方	1,933,916.68	6个月内	正常结算期内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000.00	1至2年	正常结算期内
广州艾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0	1至2年	正常结算期内
济南瑞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200.00	2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合 计		8,514,871.82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7、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436,224.40	8,834,485.18
理财产品应收利息	3,317,631.52	
合计	5,753,855.92	8,834,485.18

##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 8、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 9、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47,355.13	99.60%	313,315.10	1.92%	16,034,040.03	29,963,253.17	99.78%	319,885.13	1.07%	29,643,368.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185.48	0.40%	66,185.48	100.00%	0.00	66,185.48	0.22%	66,185.48	100.00%	
合计	16,413,540.61	100.00%	379,500.58	2.31%	16,034,040.03	30,029,438.65	100.00%	386,070.61	1.29%	29,643,368.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2,074,245.91		
7 至 12 月	10,382,613.12	103,826.13	1.00%
1 至 2 年	179,285.80	8,880.88	5.00%
2 至 3 年	102,743.61	20,548.72	20.00%
3 至 4 年	110,030.43	55,015.21	50.00%
4 至 5 年	17,276.20	13,820.96	80.00%
5 年以上	111,223.20	111,223.20	100.00%
合计	12,977,418.27	313,315.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①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金额大于100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 ②无信用风险组合中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7至12个月	9.14
海南电网公司海口供电局	保证金	470,271.34	7至12个月	2.87
鞍山九天制药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3至4年	1.83
四川省旺林堂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3至4年	1.83
江西品信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7至12个月	1.22
天津市儿童药厂等（49户）	保证金及押金等	599,665.52	累计发生	3.64
合计		3,369,936.86		20.53

## ③正常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见以上《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表格。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陈治霞	66,185.48	66,185.48	100.00	无法收回，扣除罚款费用33814.52元后，全额计提坏账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9,500.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无信用风险组合	3,369,936.86	3,674,374.76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2,977,418.27	26,288,878.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185.48	66,185.48

合计	16,413,540.61	30,029,438.65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担保款	5,594,598.00	7 至 12 个月	34.09%	0
陈惠贞	出售资产款	3,551,000.00	1 年以内	21.63%	35,510
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代理费	631,500.00	7 至 12 个月	3.85%	6,315
海南电网公司海口供电局	押金	470,271.34	6 个月内	2.87%	0
鞍山九天制药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3 至 4 年	1.83%	0
合计	--	10,547,369.34	--	64.26%	41,825

## 10、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88,724.34	76,531.12	17,512,193.22	16,490,389.76		16,490,389.76
在产品	12,098,499.77		12,098,499.77	8,244,395.47		8,244,395.47
库存商品	32,064,103.39	2,331,697.74	29,732,405.65	21,416,550.82	1,528,952.22	19,887,598.60
周转材料	8,341,913.14	0.00	8,341,913.14	9,361,307.15	0.00	9,361,307.15
合计	70,093,240.64	2,408,228.86	67,685,011.78	55,512,643.20	1,528,952.22	53,983,690.9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6,531.12				76,531.12
库存商品	1,528,952.22	1,342,486.11		539,740.59		2,331,697.74
周转材料	0.00					0.00
合计	1,528,952.22	1,419,017.23		539,740.59		2,408,228.86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3,081,250.92	5,548,274.71
合计	3,081,250.92	5,548,274.71

其他说明：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875,000,000.00	50,000,000.00
增值税、个人所得税	1,359,379.06	1,353,454.13
合计	876,359,379.06	51,353,454.13

**13、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4,307,586.62	164,619,042.28	10,865,100.58	14,208,372.96	7,633,385.26	491,633,487.70
2.本期增加金额	5,858,100.19	769,488.70	1,153.85	154,089.96	19,502.60	6,802,335.3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7,019.00			22,132.56	2,820.00	51,971.56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00,138,667.81	165,388,530.98	10,866,254.43	14,340,330.36	7,650,067.86	498,383,851.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798,429.06	65,150,768.92	5,128,259.12	7,142,722.64	4,027,407.84	154,247,587.58
2.本期增加金额	6,151,146.35	6,589,666.38	677,133.66	1,158,089.33	567,827.63	15,143,863.35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674.72			9,405.78	2,679.00	15,759.50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8,945,900.69	71,740,435.30	5,805,392.78	8,291,406.19	4,592,556.47	169,375,691.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192,767.12	93,648,095.68	5,060,861.65	6,048,924.17	3,057,511.39	329,008,160.01
2.期初账面价值	221,509,157.56	99,468,273.36	5,736,841.46	7,065,650.32	3,605,977.42	337,385,900.12

1)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799,300.86 元。

2)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未存在被冻结、查封等情况。

#### 14、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建筑安装工程	9,104,126.48		9,104,126.48	9,650,438.89		9,650,438.89
设备安装工程	16,966,331.03		16,966,331.03	17,589,293.55		17,589,293.55
合计	26,070,457.51		26,070,457.51	27,239,732.44		27,239,732.4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铝塑包装自动线	820,000.00	707,029.91				707,029.91	86.22%	90.00				
变速器	664,102.57	664,102.57				664,102.57	100.00%	90.00				
方锥混合机、提升加料机及料桶(新)	700,000.00	609,401.71				609,401.71	87.06%	90.00				

厂)												
非标热风循环烘箱及热风循环烘箱	688,034.19	687,606.84	141,880.34		545,726.50	99.94%	90.00					
十二列条状自动包装机	3,000,000.00	2,665,901.70			2,665,901.70	88.86%	90.00					
头孢制剂车间-钢结构	670,000.00	635,433.50			635,433.50	94.84%	95.00					
头孢制剂车间-土建	860,000.00	714,353.20			714,353.20	83.06%	95.00					
青霉素制剂车间-钢结构及土建	2,450,000.00	2,289,135.47			2,289,135.47	93.43%	95.00					
口服固体车间-钢结构及土建	5,765,723.00	5,765,723.01			5,765,723.01	100.00%	95.00					
头孢、青霉素制剂车间-净化工程	5,630,000.00	6,507,191.79			6,507,191.79	115.58%	95.00					
合计	21,247,859.76	21,245,879.70	141,880.34		21,103,999.3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1,965,837.35	73,386,375.00	113,010,960.99	1,179,709.96	1,920,111.34	321,462,994.64
2.本期增加金额		25,200.00		54,683.02	80,188.66	160,071.68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1,965,837.35	73,411,575.00	113,010,960.99	1,234,392.98	2,000,300.00	321,623,066.3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509,702.92	108,993.55	50,618,319.33	356,370.30	628,488.84	69,221,874.94
2.本期增加金额	1,472,067.86	32,969.76	6,651,473.83	71,566.79	107,776.30	8,335,854.54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981,770.78	141,963.31	57,269,793.16	427,937.09	736,265.14	77,557,729.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476,300.00				7,476,3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476,300.00				7,476,3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984,066.57	65,793,311.69	55,741,167.83	806,455.89	1,264,034.86	236,589,036.84
2.期初账面价值	114,456,134.43	65,801,081.45	62,392,641.66	823,339.66	1,291,622.50	244,764,819.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其他说明

①本期累计摊销增加 8,335,854.54元。

②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022号”评估报告显示，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新药技术无形资产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可收回价值为6,552.37万元，“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新药技术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为7,019.39万元，评估减值467.02万元，减值率6.65%。因此，公司对“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新药技术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期公司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迹象，故本期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	3,325,471.71	1,009,433.97					4,334,905.68
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3,325,471.71	19,009,433.97					22,334,905.68

其他说明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78.92%。主要原因为增加“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的开发支出。

## 1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86,962.00			986,962.0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281,227.22			2,281,227.22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8,371,286.59			28,371,286.59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6,090,229.68			6,090,229.68
合计	37,729,705.49			37,729,705.49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86,962.00			986,962.0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2,281,227.22			2,281,227.22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898,800.00			1,898,800.00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合计	5,166,989.22			5,166,989.2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13]第A015-2号”评估报告显示，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与公司商誉相关的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7,968.42万元，公司商誉账面价值98.69万元，账面价值合计18,067.11万元；经评估，与商誉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17,973.19万元，与账面价值相比减少了93.92万元。因此，公司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14]第A030-1号”评估报告显示，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与公司商誉相关的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净值为2,759.43万元，公司商誉账面价值228.12万元，账面净值合计2,987.55万元；经评估，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2,863.57万元，与账面净值相比减少了123.98万元。经分析计算，其他资产基本上未发减值，因此商誉发生了减值，商誉减值金额为123.98万元。2014年度，由于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且生产经营处于半生产状态，公司经测试确定商誉已发生了减值，因此，本年度公司对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04.14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的商

誉计提减值准备累计228.12万元。

③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15]第A036号”评估报告显示，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与公司商誉相关的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净值为13,427.80万元，公司商誉账面价值2,647.25万元，账面净值合计16,075.05万元；经评估，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6,271.15万元，与账面净值相比增加了196.10万元。因此，商誉未发生减值。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累计189.88万元，其中2014年度以前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189.88万元。

④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15]第A100号”评估报告显示，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持续经营前提下，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543.47万元，大于长期股权账面价值4,493.69万元。

其他说明

##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特许权使用费	324,937.60			21,420.16	303,517.44
装修、改造款	928,393.03	449,161.45	9,236.21	320,489.67	1,047,828.60
合计	1,253,330.63	449,161.45	9,236.21	341,909.83	1,351,346.04

其他说明

注：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实际摊销额为2,818,169.83元，其中2,808,933.62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年初金额。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78,683.59	809,573.23	2,550,003.07	590,879.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857,358.33	812,722.13	3,038,169.50	565,561.58
可抵扣亏损	2,761,329.79	690,332.45	2,157,566.61	539,391.65
其他流动负债	1,018,747.69	152,812.15	1,018,747.69	152,812.15
递延收益	5,248,631.36	787,294.71	5,758,005.21	863,700.78
预计负债	3,071,057.50	460,658.63	3,071,057.50	460,658.63
合计	20,335,808.26	3,713,393.30	17,593,549.58	3,173,003.8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无形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2,370.07	430,855.51	439,036.68	65,855.50
合计	2,872,370.07	430,855.51	439,036.68	65,855.50

注：按暂时性差异的类别列示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期初余额、期末余额，以及相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3,393.30		3,173,0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855.51		65,855.5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534,324.32	6,087,377.29
合计	13,534,324.32	6,087,377.29

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6,087,377.29	6,087,377.29	
2020	7,446,947.03		

合计	13,534,324.32	6,087,377.29	--
----	---------------	--------------	----

##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4,886,077.73	4,642,033.25
合计	4,886,077.73	4,642,033.25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371,387.62	15,922,194.22
1 至 2 年	2,260,238.24	2,991,638.58
2 至 3 年	1,694,091.47	1,277,404.52
3 至 4 年	837,748.34	1,241,711.53
4 至 5 年	938,426.12	124,002.77
5 年以上	3,077,354.90	3,013,061.84
合计	38,179,246.69	24,570,013.4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①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②期末余额账龄 1 至 4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设备尾款，账龄 5 年以上应付账款 2,646,930.85 元为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所欠债务。

③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780,163.40	782,584.76

## 22、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671,221.80	9,829,919.41
1 至 2 年	263,510.82	525,102.50

2至3年	100,702.50	10,034.59
3至4年	9,534.59	1.10
4至5年	1.10	
合计	11,044,970.81	10,365,057.60

## 2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290,401.73	29,060,779.39	34,790,408.75	4,560,772.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30.37	2,288,852.83	2,295,549.35	6,133.85
合计	10,303,232.10	31,349,632.22	37,085,958.10	4,566,906.22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93,661.78	22,209,790.12	27,845,646.77	4,157,805.13
2、职工福利费		2,726,133.00	2,726,133.00	0.00
3、社会保险费	10,293.70	2,254,403.31	2,264,476.73	220.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073.42	2,029,269.46	2,039,342.88	0.00
工伤保险费	110.14	100,861.14	100,861.14	110.14
生育保险费	110.14	124,272.71	124,272.71	110.14
4、住房公积金		867,652.80	862,615.30	5,037.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6,446.25	554,295.35	643,032.14	397,709.46
8.辞退福利		448,504.81	448,504.81	0.00
合计	10,290,401.73	29,060,779.39	34,790,408.75	4,560,772.3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302.20	2,137,660.77	2,144,357.29	5,605.68

2、失业保险费	528.17	151,192.06	151,192.06	528.17
合计	12,830.37	2,288,852.83	2,295,549.35	6,133.8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辞退福利为448,504.81元。

本公司无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期末余额397,709.46元。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已于2015年7—8月发放。

##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94,152.32	7,015,245.03
营业税	115,859.88	475,782.58
企业所得税	6,291,576.35	7,307,443.59
个人所得税	49,828.82	44,184.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793.66	681,917.56
房产税	1,389,010.59	1,100,196.95
土地使用税	216,527.76	199,628.32
教育费附加	203,504.66	301,98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5,669.45	201,323.89
印花税	32,691.61	40,513.26
堤围费	5,693.23	92,368.32
土地增值税	107,967.90	368,075.80
合计	15,307,276.23	17,828,665.19

## 25、应付股利

不适用

## 26、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044,322.39	16,465,454.95
1 至 2 年	1,562,587.03	3,199,817.13
2 至 3 年	137,044.61	97,937.96

3 至 4 年	95,765.75	1,389,447.65
4 至 5 年	1,169,745.65	580,483.51
5 年以上	1,545,104.01	964,658.20
合计	16,554,569.44	22,697,799.4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账龄4至5年中有全资子公司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收取的代付款项1,051,371.16元、5年以上中有1,217,139.21元为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所欠债务。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生产设备补助款	392,506.78	392,506.78
产业化生产补助	197,907.58	197,907.58
合计	1,090,414.36	1,090,414.36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具体明细列示如下：

①公司承担的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获得了2010年中央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补助500万元，2011年8月将该款项购置生产设备，因此自2011年9月起，公司开始将其按该设备使用年限10年平均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②公司于2013年1月29日获得政府补助设备款2,126,200.00元，该批生产设备分别购置于2008年至2011年间，因此自2013年1月起，公司按各项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③公司于2013年5月28日获得政府补助设备款10万元，2013年9月将该笔款项购置生产设备，因此自2013年10月起，公司开始将其按设备使用年限10年平均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④公司于2013年6月13日获得政府补助设备款20万元，2013年9月将该笔款项购置生产设备，因此自2013年10月起，公司开始将其按设备使用年限10年平均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⑤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10月16日获得政府补助设备款33万元，该批生产设备购置于2012年9月，因此自2013年10月起，公司将其按生产设备剩余使用年限11年平均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获得政府补助设备款50万元，该批生产设备已于2014年1月开始计提折旧，因此自2014年1月起，公司将其按生产设备使用年限12年平均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⑦公司于2014年9月获得2013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130万元，用于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及二次开发、尼美舒利颗粒产业化、尼美舒利缓释片产业化、鞣酸蛋白酵母散产业化、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研发及产业化的研制和产业化生产，公司2012年9月取得的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及二次开发专利权，自2014年9月起在剩余摊销年限8年里摊销补助资金60万元，2012年9月取得的尼美舒利颗粒产业化专利权，自2014年9月起在剩余期限8年里摊销补助资金30万元，2011年4月取得的尼美舒利缓释片产业化专利权，自2014年9月起在剩余期限6年零7个月里摊销补助资金20万元，在2011年12月与2011年8月取得的鞣酸蛋白酵母散产业化专利权，自2014年9月起在剩余期限7年零3个月与6年零11个月里分别摊销补助资金5万元，在2012年9月取得的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研发及产业化专利权，自2014年9月起在剩余期限8年里摊销补助资金10万元。

⑧公司于2014年10月获得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2013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40万元，将其用于尼美舒利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专利权的研制和产业化生产，公司自2008年11月取得的尼美舒利缓释片及其制备方法专利权，自2014年10月起在剩余摊销期限14年零1个月内摊销该奖励资金40万元。

##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071,057.50	3,071,057.50	未决诉讼预计赔偿款
合计	3,071,057.50	3,071,057.5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详见“第七节财务报告，承诺及或有事项”中的“或有事项的说明”。

##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437,171.88	25,000.00	545,207.18	7,916,964.70	
合计	8,437,171.88	25,000.00	545,207.18	7,916,964.7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3,125,833.33			250,000.00	2,875,833.33	与资产相关
生产设备补助款	1,872,848.45			196,253.39	1,676,595.06	与资产相关
产业化生产补助款	1,438,490.10			98,953.79	1,339,536.31	与资产相关
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25,000.00			2,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437,171.88	25,000.00		545,207.18	7,916,964.70	--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是指将于未来一年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1) 公司承担的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和生产设备政府补助情况详见审计报告附注5.24。

(2)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13年部分均衡转移支付（战略性新兴产业）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13]249号），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贞蓉丹合剂和止咳橘红颗粒产业化项目获得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500万元，其中，首期款项200万元已于2014年3月31日到账。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266,505,283.95			1,266,505,283.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315,715.20	1,635,231.06		40,950,946.26
合计	39,315,715.20	1,635,231.06		40,950,946.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为母公司按净利润10%的比例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

###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296,868.46	132,201,843.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296,868.46	132,201,843.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48,648.47	22,459,254.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5,231.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410,285.87	114,661,097.97

###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613,734.79	63,663,779.99	174,604,559.19	87,927,080.97
其他业务	2,622,449.54	247,067.25	2,031,791.61	302,152.76
合计	138,236,184.33	63,910,847.24	176,636,350.80	88,229,233.73

**35、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11,100,000.00	8.03
客户2	5,282,051.28	3.82
客户3	2,143,329.06	1.55
客户4	1,913,076.92	1.38
客户5	1,882,551.28	1.36
合计	22,321,008.54	16.14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720.00	21,85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380.21	1,008,511.70
教育费附加	364,546.22	439,348.27
堤围费	91.75	263.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3,026.02	292,899.40
合计	1,435,764.20	1,762,879.52

其他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7,372,852.99	5,429,808.60
工薪	5,471,092.23	4,577,502.40
运费	2,534,546.94	3,174,050.62
会务费	2,291,847.27	2,230,365.88
差旅费	1,748,332.03	1,823,726.13
业务招待费	159,588.14	342,373.28
办公费	122,362.03	251,107.75
折旧费	39,516.23	569,266.40
通讯费	26,200.50	133,681.98
销售折返	2,517.85	51,342.00
其他	493,795.66	3,814,123.06

陈列费		24,000.00
合计	20,262,651.87	22,421,348.10

###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71,291.68	14,521,714.97
无形资产摊销	7,937,836.88	9,291,077.49
折旧费	6,168,469.40	5,942,273.33
研发费	5,077,888.61	5,780,37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8,516.43	
办公费	2,585,420.60	1,029,396.47
税金	1,729,857.70	1,262,100.52
中介费	1,703,589.45	1,728,214.89
交通及车辆费	1,548,293.63	628,726.82
水电费	946,482.69	1,011,738.67
业务招待费	732,132.26	1,070,380.55
通讯费	562,249.87	333,389.51
流动资产损失	6,902.01	
技术服务费		
基建期间费用		88,189.11
其他	1,965,672.02	3,512,691.28
合计	46,914,603.23	46,200,273.34

其他说明：

###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831,543.32	14,610,374.7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56,267.38	221,631.44
其他		

合计	-5,775,275.94	-14,388,743.33
----	---------------	----------------

其他说明：

####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16,420.48	233,730.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19,017.23	4,687,865.7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041,427.22
合计	1,935,437.71	5,963,023.65

####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4,680,730.87	1,049,269.95
合计	14,680,730.87	1,049,269.95

其他说明：

####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402,680.66	3,032,168.22	
其他	134,765.61	27,238.50	
合计	1,537,446.27	3,059,40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缴纳增值税、所得税返还	701,973.80		与收益相关
儿科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款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款			与收益相关
设备补助款	145,420.06	161,220.06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止咳橘红颗粒研发及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奖奖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拨款	84,752.61		与资产相关
尼美舒利颗粒研发及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奖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专项基金	20,833.33		与资产相关
大型科学仪器设备测试补贴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			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捐赠台风救灾款			与收益相关
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专项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专利投入生产奖励资金	14,201.18		与资产相关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		800.00	与收益相关
抵减税额（航天信息）转入补贴收入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海南省医药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833.68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海南大型仪器共享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42,966.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励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药号生产奖励--他他（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74,700.00		与收益相关
阿莫西林氨溴索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设备款	5,000.00		与资产相关
盐酸左西替利嗪颗粒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设备款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转来燃煤锅炉改造补助资金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财政国库支付局技术研发项目经费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收入		2,495,148.16	与收益相关
科委支付改造项目款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02,680.66	3,032,168.22	--

其他说明：

###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088.52	7,640.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088.52	7,640.81	
对外捐赠	13,500.00	600,000.00	
罚款支出	4,032.34	900.00	
税收滞纳金		960.00	
其他	245,447.21	88,890.60	

合计	300,068.07	698,391.41	
----	------------	------------	--

其他说明：

#### 44、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92,000.79	8,185,422.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389.46	-61,656.68
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需补缴的所得税	18,371.22	
合计	7,834,982.55	8,123,765.4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470,265.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20,539.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1,112.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371.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25,664.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9,294.11
所得税费用	7,834,982.55

####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利息	12,268,482.21	13,859,272.68
收到保证金款项	4,519,223.29	
收到租赁收入	2,624,2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项	221,131.48	13,059,209.95
收到政府补助	180,499.68	2,110,800.00
收到其他营业外收入	134,765.61	28,038.50
合计	19,948,302.27	29,057,321.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管理费用	11,184,633.21	11,809,277.80
支付广告、宣传费	6,822,291.71	2,079,118.16
支付其他往来款项	6,551,509.04	4,039,013.45
支付其他销售费用	5,414,509.42	8,134,374.78
支付海南蓝天宝岛药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3,000,000.00	
支付营业外支出	172,525.27	93,946.46
支付银行手续费	56,267.38	18,309.90
偿还个人借款		692,192.82
预付费用		3,604,392.55
支付捐赠款项		601,000.00
支付保证金		120,000.00
合计	33,201,736.03	31,191,625.92

##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635,282.54	21,734,855.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5,437.71	5,963,023.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43,863.35	17,854,576.74
无形资产摊销	8,335,854.54	9,606,440.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8,169.83	299,947.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88.52	7,640.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80,730.87	-1,049,26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389.47	-857,55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000.01	-65,751.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1,055.93	-20,216,245.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8,308.92	7,882,77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51,449.56	12,593,92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8,278.71	53,754,362.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1,305,996.70	1,099,264,047.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3,725,267.73	1,092,922,81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75,0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80,728.97	6,341,228.38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3.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1,305,996.70	1,043,725,267.73
其中：库存现金	67,136.29	115,769.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1,238,860.41	1,043,609,498.34
二、现金等价物	875,000,000.00	50,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305,996.70	1,093,725,267.73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4年6月16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2015年3月，公司将2.20亿元转入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用于建设康芝工业园，但因康芝工业园未能如期进行建设，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6月将2.20亿元转回公司，因此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虽未对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实际出资，且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但因2.20亿元存放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账户期间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相应的收益，因此本期将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其他**

2015年6月24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未正式建账立账，未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本报告日，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列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海南洋浦	海南洋浦	贸易	100.00%		收购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医药制造	100.00%		收购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医药制造	100.00%		收购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51.00%		增资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贸易	100.00%		收购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医药制造	100.00%		收购
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医药制造	100.00%		新设立
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投资	100.00%		新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113,365.93		81,514,256.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3,301,222.10	85,871,018.40	179,172,240.50	12,173,280.67	643,333.34	12,816,614.01	90,006,741.62	88,124,948.29	178,131,689.91	8,824,721.39	679,166.67	9,503,888.0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734,119.82	-2,272,175.36	-2,272,175.36	1,482,741.02	24,667,456.51	-1,478,365.33	-1,478,365.33	4,116,318.76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文化娱乐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10,000,000.00	46.92%	46.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洪江游。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海南合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天际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宏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宏程同兴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陈惠贞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清和兼任的企业
三亚康大国际游艇航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宏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南康大宏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291,462.06	11,640,000.00	否	2,668,600.00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6,020.00	5,000,000.00	否	21,149.00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613.17	10,000,000.00	否	0.00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房产	72,8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不适用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给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等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51,800.00	1,669,400.00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10,386,611.17	

其他应收款	陈惠贞	3,551,000.00		3,551,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天际食品有限公司	104,088.82		3,281,877.25	
小计		3,655,088.82		17,219,488.42	
预付款项	中山爱护日用品有限公司	51,150.00		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广印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780,163.40	782,584.76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公司与湘北威尔曼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就有关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纠纷

2010年10月10日海南国瑞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瑞堂”）与湘北威尔曼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曼”）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合同约定由威尔曼将其ZL98113282.0号发明专利以普通实施许可的方式许可给国瑞堂使用；授权使用范围为“制造、使用、销售、许诺销售本专利中复方制剂【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每支分别为1.2克（3:1）、2.4克（3:1）两个规格”。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国瑞堂决定将上述品种转让给公司并由公司生产经营，经协商，威尔曼、公司与国瑞堂于2011年9月30日达成共识并据此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之合同主体变更暨补充协议》，并且，威尔曼与公司于2011年9月27日就ZL98113282.0号发明专利的实施许可签订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收到清远仲裁委员会广州分会（以下简称“清仲委”）签发的编号为（2014）清仲字第203号的仲裁通知书，威尔曼向清仲委提出的仲裁请求如下：

A、判令公司立即支付合同款人民币250万元；

B、判令公司立即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万元；

C、判令公司（在付清全部应付款项前）立即停止生产、销售（含许诺销售）“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药品（包括1.2g和2.4g两个规格）；

D、判令公司提供其（包括海南国瑞堂制药有限公司）2012和2013年度实际生产销售“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药品的数量（包括1.2g和2.4g两个规格）；

E、本案威尔曼律师费人民币50万元以及仲裁费用（含财产保全费用）由公司承担；

F、公司在仲裁裁决后未履行付款义务的，应当按照民事诉讼法第253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威尔曼在向清仲委提交的《仲裁申请书》中认为公司对其拖欠了到期应付款项，应按照合约规定，立即付清欠款、立即

停止生产销售涉案药品，并承担违约责任。

2014年11月14日，经清远仲裁委员会裁决（（2014）清仲字第203号）：（1）公司向湘北威尔曼支付专利使用费250万元；（2）公司向湘北威尔曼支付违约金250万元；（3）公司在支付上述两项费用之前停止生产、销售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4）公司在裁决书送达之日向湘北威尔曼提供2012年度、2013年度实际生产、销售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数量；（5）公司向湘北威尔曼支付律师费50万元；（6）公司承担仲裁费39,500元。

2014年12月16日，公司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递交了《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以（2014）清仲字第203号仲裁裁决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的多项应予撤销裁决的法定情形为由，申请撤销该仲裁裁决。同时公司根据上述仲裁结果将相关费用计入“预计负债”。

2015年3月，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于作出裁定不予受理，公司因不服上述裁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5年5月，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粤高法立民终字第3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A、撤销广州知识产权法院（2015）粤知法立民初字第11号民事裁定；

B、指令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对本案进行受理。

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已重新受理该案件，预定于2015年8月27日开庭审理。

## 2)公司与谢辉、深圳市日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徐海青、罗增亮就有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2014年10月，公司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海中法民二初字第77—80号4份《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海口中院立案受理谢辉、深圳市日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徐海青、罗增亮4人（件）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

### ①诉讼起因、依据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2号），海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

谢辉等四原告认为其遭受的投资损失与公司虚假陈述行为之间具有法定因果关系，本公司应承担赔偿责任。

### ②诉讼请求

A、判令本公司赔偿四原告的经济损失，涉及金额分别为12,679.00元、29,165.77元、26,064.84元、11,000.00元。

B、判令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案件于2015年4月8日正式开庭审理，最终能否认定构成虚假陈述以及判决公司承担多少赔偿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也因此尚无法判断。

##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000,000.00

2015年8月2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201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00,000.00元，同时，拟以公司2015年6月30日3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00万股。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5年7月27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宏氏投资”）通知，宏氏投资持有的康芝药业 3,400.00 万股股份原存放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近日，宏氏投资已将本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转回到普通证券账户。

(2)陈惠贞于2015年7月归还所欠购买资产款项3,551,000.00元。

(3)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向深圳市康宏达投资有限公司注资2,000.00万元，但尚未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4)2015年8月1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通知，宏氏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份7,584,380股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太平洋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8月11日，拟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8月10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上述质押已在太平洋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5)2015年8月1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通知，宏氏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份7,404,675股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8月17日，拟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8月16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上述质押已在太平洋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6)2014年8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通知，宏氏投资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000股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进行为期365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8月1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8月19日。2015年8月19日，宏氏投资将上述在金元证券质押的股票全部购回并解除质押。

截止2015年8月20日，宏氏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40,763,965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92%。其中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24,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7.05%，占公司总股本的8.00%；累计质押股份为58,814,555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1.78%，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

截止本报告日，无应披露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重大非调整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1)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设立“江海证券---康芝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

2015年5月5日，公司收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的通知：截止2015年5月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大宗交易（定向购买公司控股股东宏氏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买入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22.58元/股（价格为前一日收盘价的九折计算），购买数量2,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

(2)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宏氏投资计划于2015年4月30日至2015年10月29日期间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3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截至2015年6月30日，控股股东宏氏投资已累计减持公司股票7,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6%。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应披露其他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33,153.41	100.00%	86,057.47	0.29%	29,847,095.94	14,481,671.44	100.00%	80,475.13	0.56%	14,401,196.31
合计	29,933,153.41	100.00%	86,057.47	0.29%	29,847,095.94	14,481,671.44	100.00%	80,475.13	0.56%	14,401,196.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6个月内	2,398,216.64		
7至12月	1,632,407.00	16,324.07	1.00%
2至3年	178,582.00	35,716.40	20.00%
3至4年	68,034.00	34,017.00	50.00%
合计	4,277,239.64	86,057.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款项金额大于200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057.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22,691,749.29	6个月以内	75.81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64,164.48	6个月以内	9.90
海南省金岛制药厂	非关联方	2,551,808.50	1年以内	8.53
宁德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660.00	6个月以内	1.08
青岛天合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科技工业园经营部	非关联方	246,616.00	2至4年	0.82
合计		28,778,998.27		96.14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742,064.34	100.00%	95,313.61	0.31%	30,646,750.73	44,360,946.97	100.00%	174,547.27	0.39%	44,186,399.70
合计	30,742,064.34	100.00%	95,313.61	0.31%	30,646,750.73	44,360,946.97	100.00%	174,547.27	0.39%	44,186,399.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691,952.57		
7 至 12 月	6,760,500.24	67,605.00	1.00%
1 至 2 年	112,872.96	5,643.65	5.00%
2 至 3 年	35,800.00	7,160.00	20.00%
4 至 5 年	17,276.20	13,820.96	80.00%
5 年以上	1,084.00	1,084.00	100.00%
合计	7,619,485.97	95,313.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1) 其他应收款金额大于100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2)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无信用风险组合中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983,490.25	3 年以内	71.51
海南电网公司海口供电局	保证金	470,271.34	6个月以内	1.53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2,323.74	1年以内	1.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口石油分公司等 (共40家)	押金、备用金	291,435.52	累计发生	0.94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57.52	6个月以内	0.02
合计		23,122,578.37		75.2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313.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23,122,578.37	23,263,794.61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7,619,485.97	21,097,152.36
合计	30,742,064.34	44,360,946.97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983,490.25	3 年以内	71.51%	0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5,594,598.00	7 至 12 个月	18.20%	0
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31,500.00	7 至 12 个月	2.05%	6,315
海南电网公司海口供电局	非关联方	470,271.34	6 个月以内	1.53%	0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2,323.74	1 年以内	1.21%	0
合计	--	29,052,183.33	--	94.50%	6315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7,193,741.93	5,166,989.22	392,026,752.71	387,193,741.93	5,166,989.22	382,026,752.71
合计	397,193,741.93	5,166,989.22	392,026,752.71	387,193,741.93	5,166,989.22	382,026,752.71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33,250,000.00			33,250,000.00		
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42,700,000.00			42,700,000.00	2,281,227.22	2,281,227.22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98,800.00	1,898,800.00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公司	92,646,432.78			92,646,432.78	986,962.00	986,962.00
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	38,597,309.15	10,000,000.00		48,597,309.15		
合计	387,193,741.93	10,000,000.00		397,193,741.93	5,166,989.22	5,166,989.22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027,975.61	24,341,536.99	67,291,338.33	34,915,655.09
其他业务	1,051,295.31	130,457.45	1,403,633.25	301,530.67
合计	52,079,270.92	24,471,994.44	68,694,971.58	35,217,185.76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0,812,454.83	68,671,728.08
合计	10,812,454.83	68,671,728.08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08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2,680.66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营业外收入”中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680,730.87	为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213.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9,52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7,694.75	
合计	12,850,884.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0625	0.06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197	0.0197

## 3、其他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上期数	变动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51,305,996.70	1,043,725,267.73	-792,419,271.03	-75.92%	本期银行存款转作银行理财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应收票据	5,732,293.27	33,971,566.15	-28,239,272.88	-83.13%	本期应收票据到期解付及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	40,657,885.36	25,643,304.57	15,014,580.79	58.55%	本期赊销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5,753,855.92	8,834,485.18	-3,080,629.26	-34.87%	主要为存期较长的定期存款到期解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034,040.03	29,643,368.04	-13,609,328.01	-45.91%	收回中山爱护及文昌天际食品转让固定资产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81,250.92	5,548,274.71	-2,467,023.79	-44.46%	摊销导致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76,359,379.06	51,353,454.13	825,005,924.93	1606.52%	本期增加现金管理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开发支出	22,334,905.68	3,325,471.71	19,009,433.97	571.63%	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8,179,246.69	24,570,013.46	13,609,233.23	55.39%	本期储备存货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66,906.22	10,303,232.10	-5,736,325.88	-55.68%	本期支付了期初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855.51	65,855.50	365,000.01	554.24%	本期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775,275.94	-14,388,743.33	8,613,467.39	-59.86%	将银行存款转为现金管理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35,437.71	5,963,023.65	-4,027,585.94	-67.54%	本期计提近效期存货减值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4,680,730.87	1,049,269.95	13,631,460.92	1299.14%	本期现金管理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37,446.27	3,059,406.72	-1,521,960.45	-49.75%	本期退税减少及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0,068.07	698,391.41	-398,323.34	-57.03%	本期捐赠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113,365.93	-724,399.01	-388,966.92	-53.70%	本期控股子公司技改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3,365.93	-724,399.01	-388,966.92	-53.70%	本期控股子公司技改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1,973.80	2,495,133.16	-1,793,159.36	-71.87%	本期收到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8,302.27	29,057,321.13	-9,109,018.86	-31.35%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往来款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015,773.65	83,625,372.05	-25,609,598.40	-30.62%	本期支付购货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8,278.71	53,754,362.85	-24,356,084.14	-45.31%	本期经营现金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326,750.03	1,049,269.95	10,277,480.08	979.49%	银行理财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2,773.63	1,049,269.95	24,083,503.68	2295.26%	银行理财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450.26	-19,413,134.47	22,595,584.73	116.39%	银行理财收益和收回前期处置固定资产款同比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28,000,000.00	-100.00%	本期未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000,000.00	-28,000,000.00	-100.00%	本期未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000,000.00	28,000,000.00	100.00%	本期未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80,728.97	6,341,228.38	26,239,500.59	413.79%	投资净现金增加及未现金分红所致

##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此页无正文，为《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之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页。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_\_\_\_\_

2015 年 8 月 22 日